二、公告期限：自本公告发布次日起 3 日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地　　址：广安市广安经凤凰大道777号爱众运营中心

联 系 人：兰先生

联系方式：13982616007

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2024 年 10 月 [illegible] 日